

22-4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單位預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編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預算總說明	1-8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9-11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2-15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7
2.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18
3.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19
4.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20
5.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21
6.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22
7.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23
8.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4
9. 廢舊物資售價	25
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26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27
2.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28
3. 一般行政	29-30
4. 園區業務推展—綜合企劃	31-32
5. 園區業務推展—投資推廣	33-34
6. 園區業務推展—社會行政	35-37
7. 園區業務推展—工商行政	38-39
8. 園區業務推展—營建行政	40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9· 園區業務推展—建管行政	41
10· 第一預備金	42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44—47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8—4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50—51
六、人事費彙計表	52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54—5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56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8—59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60—61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62—6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4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66—67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8—73
十五、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4
十六、委辦經費分析表	76—79
十七、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0—108

# 壹、預算總說明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本局組織法111年1月19日經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1100003461號令將名稱修正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法」，行政院訂自111年7月27日施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掌理下列事項：  
(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法』第二條)

- (1) 園區研究發展、綜合規劃、管制考核。
- (2) 人才培訓、研發獎助、產學合作、實驗中小學聯繫協調。
- (3) 作業基金財務之規劃、調度及稽核。
- (4) 園區投資引進、園區事業營運管理、外匯及貿易業務、僑外投資管理。
- (5) 工商行政與減免稅捐證明之核發、外籍專門性技術性人員聘僱管理、服務業引進及管理、安全防護。
- (6) 園區工商團體之協調與聯繫、勞工行政、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勞動檢查、性別工作平等及環境保護。
- (7) 園區土地、廠房、住宅之管理、土地使用管制、建築管理、景觀規劃管理。
- (8) 園區土地之開發與建物之建設、維護及用水、用電計畫管理、交通管理。
- (9) 其他依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六條授權本局辦理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法』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處務規程』之規定，置局長1人，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副局長2人，襄助局長處理局務；主任秘書1人，文稿之綜核及代判、機密及重要文件之處理、各單位之協調及權責問題之核議、重要會議之籌辦及其他交辦事項，本局依業務需要，設六組，分別掌理或代辦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六條所定事項，並得分科辦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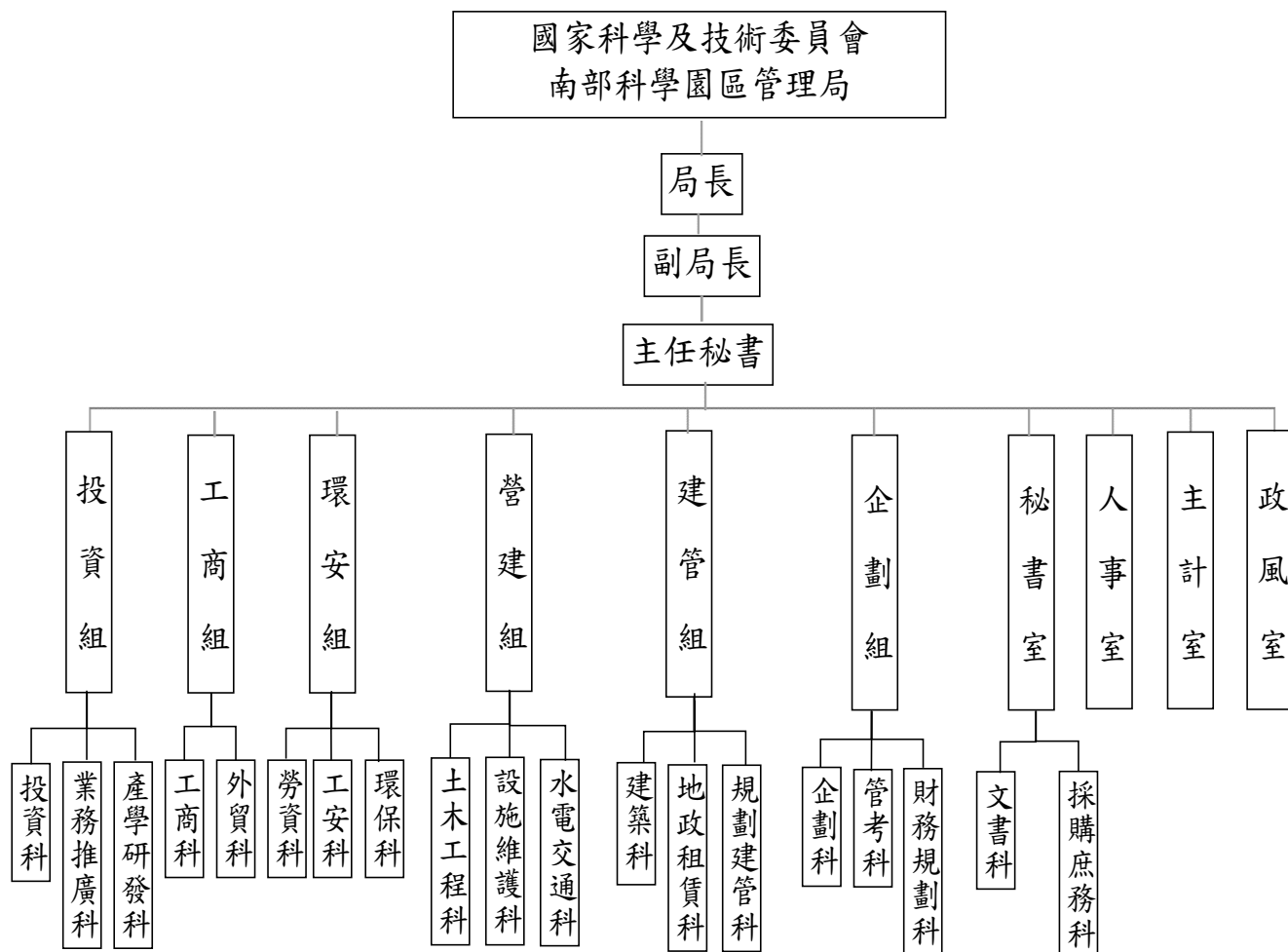
- (1) 企劃組：園區籌設及擴建評估之推動；園區發展政策、策略及相關措施規劃之推動；園區創新與創業環境之策劃及推動；本局施政計畫及施政成果之研擬、管理；本局行政革新、行政類研究發展與服務品質之推動及管理；本局公務及作業基金概算之研擬綜整；園區作業基金財務之規劃、調度及分析；法規、契約、爭訟、法律諮詢等法制；其他有關園區發展、綜合企劃及財務規劃事項。
- (2) 投資組：園區有關投資招商策略之研析、法規之研擬及資料之統計；園區有關科學事業投資案件之諮詢、解答、審查及招商；投資業務重要措施之研議、協調及聯繫；科學技術研究創新及發展之推動及人才訓練與人力資源之獲得及調節；園區育成事業之協助、學術研究發展機構進駐園區之吸引及產學合作平臺之建構；園區形象之規劃及執行；園區國際合作、國內外禮賓接待及與駐外相關單位之協調聯繫；其他有關投資引進、產學研發及業務事項。
- (3) 工商組：園區廠商之工商登記（含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動產擔保交易登記）之規劃及執行；園區工商行政業務之推動、執行及法規研擬；園區事業減免稅捐相關證明之核發及財務狀況之查核；貿易、保稅與園區事業管理費收取法規之研擬；貿易、原產地證明書核發、貨品輸出入簽證、保稅與園區事業管理費相關業務之規劃及執行；園區通關系統業務面需求之規劃整合；園區儲運業務之管理；服務業入區之審議及輔導管理；園區工商團體業務協調聯繫；園區實驗中學業務之協調；其他有關工商行政、外貿服務及服務業管理事項。
- (4) 環安組：園區勞工行政業務之執行；勞工育樂活動之規劃及辦理；園區安全防護體系、警安、災害防救與緊急應變之規劃及協調；外籍專門性技術人員之聘僱許可；園區民防及消防業務之協調；園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勞動檢查；園區環工中心及資源再生中心之營運管理；園區環境保護工作之規劃及推動；其他有關勞工、工作安全及環保事項。
- (5) 營建組：園區土地開發工程之設計及執行；園區交通及停車場之管理；園區供水供電之規劃、協調與管理、用水用電計畫之審核及電氣技術證照之核發；園區排水防洪設施之操作維護管理；園區道路及公園景觀之建設；道路設施、公園景觀之維護；園區道路挖掘許可證之核發；其他有關營建及水

電交通事項。

- (6) 建管組：園區規劃與相關計畫之擬訂及審議；園區都市計畫之檢討與變更、非都市土地之檢討與變更編定、都市設計審議、土地使用管制、建築管理相關證明及證照核發；園區土地之取得及管理；公有財產之登記、管理及收益；園區標準廠房、住宅及其他公有建物之建設；園區廠房、宿舍之規劃租賃管理及相關設施、設備之維護管理；園區公共藝術設置、永續生態規劃及管理、文化遺址保護之推動；其他有關建管、地政、租賃及公有建物之建設事項。
- (7) 秘書室：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議事、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本局辦公廳、宿舍等不動產之取得及管理配置；本局辦公廳、宿舍新建、擴建、遷建等營繕工程之審查、協調及督導；本局辦公廳、宿舍、檔案、財產、車輛管理之督導考核及工程施工查核；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研擬、執行及管考；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 (8) 人事室：掌理本局人事事項。
- (9) 政風室：掌理本局政風事項。
- (10) 主計室：掌理本局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職員	聘用	駕駛	技工	工友	合計
113 年	133	5	1	1	3	143

##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之使命為加速南部科學園區建設，強化廠商研發能量，吸引廠商進駐投資；建構研發、創新、生產製造一體之高附加價值產業聚落，帶動地方產業發展及就業率，形成西部高科技產業創新走廊，促進臺灣成為全球創新研發中心。南科園區發展迄今已建構完整的半導體、光電、生技醫材及精密機械產業聚落，未來將持續壯大半導體聚落，以全球視野在地創新，建構全球最有價值的半導體科學園區為願景，持續擴散南科既有產業聚落效應，帶動地區發展，打造與全球供應鏈價值連結基礎，強化區域經濟韌性。並依循國家發展計畫(110至113年)之發展策略-數位創新，啟動經濟發展新模式2.0，輔導及協助廠商投入關鍵技術研發，進而帶動產業之轉型升級，強化園區產業群聚的優勢競爭力，以軟硬整合的產業布局，把既有南部工業基礎聚落推進為跨域創升(創新升級)廊帶。

另園區發展將持續導入綠色思維，秉持保護環境、珍惜資源，符合產業創新、環境包容及生態永續，促使科技與環境共榮與永續發展，成為「精緻多元、優生活、節能永續」之科學園區，實踐「前瞻創新、民主包容、韌性永續」的2035台灣科技願景。

本局依據行政院113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13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加速跨界跨業軟硬加值，活絡跨部會園區動能，在地深耕共榮共好。
  - (1) 強化科學園區招商引資，持續引進高科技新創事業，促成更多產業軟硬體整合及跨界跨域加值創新，推動在地各具特色產業朝向高值化、智慧化及數位轉型發展，發揮園區產業聚落優勢，促進各地方產業及社區居民共榮共好。
  - (2) 透過整合跨部會資源及推展跨域技術合作，鏈結產官學研各領域技術創新能量，推動園區廠商進行創新技術研發並多元前瞻布局，優化臺灣高科技產業供應鏈韌性，站穩全球產業價值鏈關鍵伙伴地位。
2. 導入綠色低碳科技，引領產業升級，與世界接軌推動永續發展。

- (1) 透過推動節能、儲能到創能的低碳轉型措施，結合技術能量、營運支援與產業聚落特色，以低碳科技完善綠色永續的循環經濟模式，導入綠色科技供應鏈，驅動園區廠商持續投入淨零轉型各項研發及技術布局，加速與國際標準接軌邁向 2050 淨零碳排目標。
- (2) 持續優化園區各項基礎建設，推動建設公共工程及設施維護，同時引進綠色低碳科技及新興科技材料等，加值園區朝向綠色永續轉型，提供園區企業及從業人員更精緻、優生活的永續生活環境。

##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投資推廣	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3/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園區既有醫材、生技製藥為基礎，運用 5G(影像傳輸)、AIoT(數據判讀)等新興技術加值，推動南臺灣精準健康產業鏈。</li> <li>2. 鏈結周邊學研醫量能，提供臨床試驗、法規輔導，協助精準健康產品開發、取證及加速上市。</li> <li>3. 建構多元通路管道提升精準健康產品與服務，結合國內外醫療院所辦理產品體驗工作坊，強化 MIT 品牌信任度。</li> </ol>

##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 (一) 前 (111)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投資推廣	醫療器材產業加速新創與躍升國際推動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整合在地學研醫，推動創新技術發展與建立創新服務，吸引投資進駐。</li> <li>2. 媒合創投、商機、人才，辦理國際媒合交流。</li> <li>3. 商情蒐集，國際鏈結，擴大聚落效益。</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際教育訓練中心 2 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臺北醫學大學與新加坡當地著名牙醫集團合作建置「人工植牙整合型海外國際臨床教育示範中心」，透過教育深耕拓展東南亞市場。</li> <li>(2) 國立成功大學建置國產品體驗教室，透過辦理工作坊及國際研討會，為國內外牙醫師與牙醫學生、外國種子教師教學實作場域。</li> </ol> </li> <li>2. 國際臨床 2 案：京達醫材科技(股)公司與中山醫學大學鏈結立陶宛進行人工牙根</li> </ol>

		<p>國際臨床試驗；醫百科技(股)公司與高醫大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鏈結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執行 SimEx-Plus 臨床考核植牙教育系統試驗，完成 20 件臨床試驗個案。</p> <p>3.促成宇康生科(股)公司與德國通路商、芬蘭及英國代理商簽訂產品通路代理合作意向書；促成艾克夏醫療儀器(股)公司與東南亞醫材設備通路商簽訂代理授權合作意向書。</p> <p>4.透過法規服務平臺協助園區廠商取得國內外品質認證及海外上市販售許可共 8 案。</p> <p>5.透過台灣醫療科技展、馬來西亞營運據點、參加德國 Medica 展及國內外商洽交流活動鏈結等多元化行銷，協助園區廠商取得訂單約 188 萬美元。</p> <p>6.南科與德威口腔醫療集團合作建置「北區南科數位牙科示範診間」，共採購 7 家園區廠商計 11 項產品，採購金額約新臺幣 384 萬元。</p> <p>7.引進微體生物醫學(股)公司、麥博森(股)公司，投資額總計新臺幣 1.15 億元。</p>
	<p>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1/4)</p>	<p>1.透過關鍵意見領袖 KOL 辦理骨科年會交流媒合及秀傳醫院創新醫材工作坊，共媒合 33 位專科醫師，促成 8 個合作案。</p> <p>2.攜手國立成功大學前瞻醫材中心成立「產學醫交流媒合平臺」，於嘉義基督教醫院辦理媒合會，邀請嘉義基督教醫院、嘉義長庚醫院、嘉義朴子醫院、嘉義長庚科大等 12 位醫護、9 家廠商進行需求媒合。</p> <p>3.透過法規服務平臺協助鴻君科技(股)公司取得馬來西亞(MDA)上市許可。</p> <p>4.配合嘉義及屏東新設園區發展，分別於嘉義朴子醫院建置「精準健康智慧照護示範場域」，及於屏東科技大學附設動物醫院建置「智慧農醫動物醫療示範場域」，導入區內外廠商產品於場域中應用，未來透過示範場域營運，推動南臺灣精準健康產業鏈。</p> <p>5.結合外貿協會資源，於澳洲雪梨 Fullerton Hotel Sydney 辦理「澳洲 OMO 臺灣健康與美粧拓銷團」，計有 4 家園區廠商參展，促成與當地通路商視訊媒合共 7 場次、現場參觀買主超過 80 人次，取得訂</p>

		單約 30 萬美元。 6.引進廣旺國際有限公司，投資額新臺幣 0.5 億元。
--	--	---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投資推廣	<p>1.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2/4)</p> <p>(1)建立園區聚落品牌形象並連結國際網絡促成媒合，透過聚落完整產業鏈成形。</p> <p>(2)協助園區廠商突破國際法規困境，輔導公司/團隊提出海外上市或國際認證(含 FDA、CE)申請。</p>	<p>1.於高雄醫學大學辦理產學醫平臺媒合交流會，共 6 組高醫醫療團隊進行臨床需求提案，媒合 6 家廠商提供醫界研發解決方案。</p> <p>2.促成柏瑞醫(股)公司與越南通路商簽訂產品通路代理合作意向書，預計媒合進入當地 4 家醫院。</p> <p>3.配合嘉義及屏東新設園區發展及延伸南臺灣生醫廊帶場域應用，辦理嘉義精準健康及屏東智慧農醫 2 場人才暨商機媒合論壇，區內外產學研醫機構共計 39 家參與媒合交流。</p> <p>4.南科與童綜合醫院(梧棲院區)合作建置「中區南科數位牙科示範診間」，共採購 6 家園區廠商計 10 項產品，採購金額約新臺幣 250 萬元。</p>

## 貳、主要表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207	1	1	合計	11,322	9,850	32,629	1,47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廠商違反勞動基準法或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之罰款收入3,99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40千元。 2. 園區廠商違反公司法規定之罰款收入140千元，與上年度同。 3. 園區廠商違反建築法規定之罰款收入6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6千元。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70	3,494	24,200		1,276
				04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4,770	3,494	24,200		1,276
				04653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4,760	3,494	15,339		1,266
				0465300101	罰金罰鍰	4,760	3,494	15,339		1,266
				046530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	-	4,900		-
				0465300201	沒入金	-	-	4,900		-
				0465300300	賠償收入	10	-	3,961		10
				0465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	-	3,961		10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322	6,126	7,227		196
3	171	1	1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6,322	6,126	7,227	196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廠商申請水污染防治計畫、固定污染源許可及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等審查費收入1,4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5千元。 2. 園區廠商裝置危險性機具竣工檢查費收入78千元，與上年度同。	
				0565300000	行政規費收入	6,296	6,100	7,206		196
				0565300101	審查費	1,564	1,489	1,882		75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322	6,126	7,227		196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0565300102 證照費	3,205	3,084	1,432	12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建築工程執照、雜項執照及使用執照費等收入3,0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1千元。 2. 園區廠商申請固定污染源及水污染源許可證照費收入164千元，與上年度同。 3. 園區廠商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費收入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千元。
			3	0565300103 登記費	1,527	1,527	3,892	-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廠商申請公司、工廠設立及變更登記費等收入1,5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 園區廠商申請動產擔保登記費收入27千元，與上年度同。
		2		0565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6	26	21	-	
		1		0565300303 資料使用費	26	26	21	-	本年度預算數係園區廠商申請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動產擔保登記抄錄費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16	216	586	-	
	224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216	216	586	-	
		1		0765300100 財產孳息	37	37	56	-	
		1		0765300101 利息收入	1	1	0	-	本年度預算數係代收款及保管款等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2		0765300103 租金收入	36	36	56	-	本年度預算數係行政大樓租金收入。
		2		07653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79	179	530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4	14	616	-	
	223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4	14	616	-	
		1		1265300200 雜項收入	14	14	616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	12653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598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計畫賸餘款等繳庫數。
			2	1265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4	14	17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使用郵資機酬金收入。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2								
	4			006500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 委員會主管				
				00653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 理局	1,097,155	1,146,317	658,039	-49,162
				516530000 教育支出	725,187	782,994	260,273	-57,807
		1		516530020 園區實驗中學教 學與訓輔輔助	433,803	403,721	254,663	30,082
			2	51653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291,384	379,273	5,610	-87,889
			1	5165308110 科學園區管理局 作業基金	291,384	379,273	5,610	-87,889
				526530000 科學支出	371,968	363,323	397,766	8,645

1. 本年度預算數433,803千元，全數為獎補助費。

2. 本年度預算數433,803千元，係補助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與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之教學及訓輔經費，較上年度增列30,082千元。

1. 本年度預算數291,384千元，全數為設備及投資。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建設計畫，總經費1,580,000千元，分6年辦理，112年度已編列175,42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84,17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746千元。

(2) 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建設計畫，總經費1,580,000千元，分6年辦理，112年度已編列175,42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07,21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8,214千元。

(3) 上年度國庫增撥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辦理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教學建築修繕工程及設備購置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8,421千元如數減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265300100 一般行政	240,026	235,182	213,984	4,844	1. 本年度預算數240,026千元，包括人事費195,066千元，業務費42,518千元，設備及投資2,44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95,06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5,623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44,96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舍管理服務等經費779千元。
		4		5265301000 園區業務推展	130,942	123,401	183,782	7,541	
			1	5265301020 綜合企劃	58,280	51,282	38,017	6,998	1. 本年度預算數58,280千元，包括業務費43,282千元，設備及投資14,99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企劃作業經費1,63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園區會議雜支及國內旅費等128千元。 (2) 園區資訊化業務規劃發展經費56,64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汰換機房虛擬主機及儲存設備等經費7,126千元。
			2	5265301021 投資推廣	50,084	49,631	126,049	453	1. 本年度預算數50,084千元，包括業務費40,097千元，設備及投資87千元，獎補助費9,90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投資服務經費2,7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託辦理南科投資服務計畫等經費210千元。 (2) 業務推廣經費5,2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委託辦理園區訪客接待服務及汰換展示空間設備等經費1,019千元。 (3) 產學研發業務經費18,9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管理課程與專題研討人才培訓及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等經費465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265301022 社會行政	16,116	16,242	14,507	-126	<p>。 (4)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經費23,1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託辦理推動計畫執行工作等經費821千元。</p> <p>1.本年度預算數16,116千元，包括業務費15,484千元，設備及投資118千元，獎補助費514千元。</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勞動檢查經費2,48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園區勞工安全衛生及健康促進等經費59千元。                      (2)勞工業務經費2,57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園區就業徵才活動與提供托兒設施及措施補助等經費180千元。                      (3)環境保護經費11,0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園區環境管理及環保審查許可等經費365千元。</p>
			4	5265301023 工商行政	3,526	3,104	2,870	422	<p>1.本年度預算數3,526千元，包括業務費2,984千元，獎補助費542千元。</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工商服務經費2,01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廠商決算書表委外查核及公司登記審查計畫等經費451千元。                      (2)外貿服務經費1,5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對民間團體獎補助費等29千元。</p>
			5	5265301024 營建行政	895	853	672	42	<p>1.本年度預算數895千元，全數為業務費。</p> <p>2.本年度預算數895千元，係辦理園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等經費，較上年度增列國內旅費等42千元。</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6	5265301025 建管行政	2,041	2,289	1,666	-248	1. 本年度預算數2,041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建築工程及維護經費33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內旅費等26千元。 (2) 財產登記及管理經費37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國外旅費等96千元，增列圖簿文件晒圖費及國內旅費等29千元，計淨減67千元。 (3) 土地使用規劃及建築管理經費1,33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建築執照書圖數位化等經費207千元。
		5		5265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3,740	-	-3,740	
			1	5265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3,740	-	-3,740	上年度汰換公務車2輛及相關設施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740千元如數減列。
		6		52653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 參、附屬表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530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46530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4,760	承辦單位	工商組;環安組;建管組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1. 依公司法規定逾期申辦變更登記及逾期申報決算者應繳之罰款。
2. 園區廠商違反勞動基準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應繳之罰款。
3. 未依建築法規定申請建照及勘驗者應繳之罰款。

二、法令依據

1. 公司法第20,402,403條。
2. 勞基法第79條至80條。
3.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40條至48條。
4. 建築法第85至95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60	
	207			04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4,760	
		1		046530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4,760	
			1	0465300101 罰金罰鍰	4,760	1. 違反公司法規定之罰鍰收入140千元。 2. 違反勞動法令規定之罰鍰收入3,990千元。 3. 違反建築法令規定之罰鍰收入63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5300300 賠償收入	-0465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投資組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契約相關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	
	207			04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	
		3		0465300300 賠償收入	10	
			1	0465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	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653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564	承辦單位	環安組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1. 園區事業危險機具審查。
2. 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
3.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
4. 水污染防治計畫書審查。

二、法令依據

1.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6條。
2. 空氣污染防治法第24條。
3. 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
4. 水污染防治法第67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564	
	171			05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564	
		1		0565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564	
			1	0565300101 審查費	1,564	1. 危險性機械竣工檢查收入78千元。 2. 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費收入741千元。 3.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費收入430千元。 4. 水污染防治計畫書審查費收入315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6530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3,205	承辦單位	環安組;營建組;建管組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 1.核發園區事業污染源許可證照。
- 2.核發建照執照及使用執照。

二、法令依據

- 1.固定污染源設置變更操作許可審查費及證書收費標準。
- 2.水污染防治各項許可申請收費標準。
- 3.建築法第29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7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205	
				05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3,205	
				0565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3,205	
				0565300102 證照費	3,205	1.固定污染源許可證照費收入37千元。 2.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證書費收入127千元。 3.電氣技術人員證照費收入30千元。 4.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證照費收入3,000千元。 5.使用執照費收入11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6530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1,527	承辦單位	工商組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 1.核發廠商園區公司設立及變更登記。
- 2.核發廠商動產擔保登記。

二、法令依據

- 1.公司法第438條。
- 2.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4、7、8、9、10條。
- 3.工廠管理輔導法第37條。
- 4.申請工廠設立許可及登記事項收費標準第2條。
- 5.動產擔保交易法第11條。
- 6.動產擔保交易施行細則第13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7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527	
				05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527	
				0565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527	
			3	0565300103 登記費	1,527	1.公司、工廠設立及變更登記費收入1,500千元。 2.動產擔保登記費收入27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530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26	承辦單位	工商組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園區廠商申請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動產擔保登記抄錄費及檔案應用資訊閱覽、抄錄、重製或複製費收入。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	
	171			05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26	
		2		0565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6	
			1	0565300303 資料使用費	26	1.申請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動產擔保登記抄錄費收入14千元。 2.申請檔案應用資訊閱覽、抄錄、重製或複製費收入12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5300100 財產孳息	-076530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秘書室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1	
	224			07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	
		1		0765300100		
				財產孳息	1	
			1	0765300101		
				利息收入	1	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1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5300100 財產孳息	-07653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36	承辦單位	秘書室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行政大樓場地使用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行政大樓場地使用管理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224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6	
				07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36	
				0765300100 財產孳息	36	
				0765300103 2 租金收入	36	行政大樓場地使用收入36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53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79	承辦單位	秘書室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66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79	
	224			07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79	
		2		07653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79	廢舊物資拍賣收入179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65300200 雜項收入	-1265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4	承辦單位	秘書室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一、項目內容

1.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2. 郵資機使用酬金。

二、法令依據

1.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
2. 公眾使用郵資機簡則第3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4	
	223			12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4	
		1		1265300200 雜項收入	14	
			2	1265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4	1. 員工借用宿舍自薪資扣回繳庫數8千元。 2. 郵資機酬金6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65300200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433,803
-----------	--------------------------	------	---------

計畫內容：

1. 配合園區發展，解決南部科學園區事業單位、投資廠商、政府機關、學術研究機構及歸國學人子女就學之服務性目的。
2. 依據中等學校教育法令配合國家政策，實施課程編製、教材、教法等持續性實驗方案，以發揮多元教育功能，減少歸國學人及僑胞子女之文化衝突，有計畫地加強文化轉移之功能。

預期成果：

1. 補助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運作發展並提升教學品質；補助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及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運作。
2. 依各項法規規定，建構國小到高中三階段完整教育體制學校，提供完善教育服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433,803	工商組	編列補助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之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及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教學與訓輔等經費433,803千元，包括： 1.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37,411千元。 2.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及訓輔等經費48,191千元。 3. 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及訓輔等經費44,040千元。 4. 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教學及訓輔等經費4,161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433,80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33,803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65308110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預算金額	291,384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及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等學校新建工程。

預期成果：  
1. 提升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及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資源使用效率，運用科技設備，提供優良教學環境，精進教學成效，提升教育品質。  
2. 滿足園區內廠商之子女就學需求。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金現金增資	291,384	工商組	編列輔助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之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及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舍新建經費291,384千元。 1.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舍新建工程，總經費1,580,000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184,172千元。 2. 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舍新建工程，總經費1,580,000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107,212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91,384		
3045 投資	291,38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40,026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配合園區發展，執行文書、印信、出納、庶務、法律事務、人事、主計及政風等業務。

預期成果：  
1.依規定程度及時限完成文書、印信、出納及庶務採購等業務。  
2.依法律及命令辦理年度歲計、會計業務。  
3.依法律及命令辦理年度人事任免、遷調、考核及訓練等人事管理有關業務。  
4.依法律及命令辦理政風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95,066	人事室	執行本局業務所需之員工相關待遇經費。
1000 人事費	195,06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3,65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3,86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2		
1030 獎金	30,137		
1035 其他給與	2,208		
1040 加班費	7,62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3,722		
1055 保險	11,80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4,960	秘書室	本局秘書室、主計室、人事室及政風室辦理文書、印信、出納、庶務、採購、歲計、會計、人事任免、遷調、考核訓練及政風等業務所需經費。
2000 業務費	42,518		
2003 教育訓練費	270		1.本局員工訓練、講習270千元。(2003)
2006 水電費	8,767		2.辦公大樓所需使用之水電費8,767千元。(2006)
2009 通訊費	2,515		3.處理公務所需之通訊費及郵資2,515千元。(2009)
2018 資訊服務費	150		4.財產管理系統維護及業務投票系統服務費150千元。(201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138		5.影印機及籌備辦公室等租金930千元。(2021)
2024 稅捐及規費	105		6.公務車租賃費全年合計1,208千元。(2021)
2027 保險費	1,341		7.公務車輛全年稅捐105千元。(202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52		8.行政大樓保險費及公務車輛保險費計1,341千元。(202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		9.業務助理費用652千元。(2033)
2039 委辦費	4,758		10.本局員工訓練講習專家學者授課鐘點費180千元。(2036)
2051 物品	2,455		11.業務委外服務費計4,758千元。(2039)
2054 一般事務費	13,111		12.購置辦公用非消耗品419千元、圖書室圖書100千元。(205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744		13.訂報、環保袋、清洗座椅、清洗開飲機及大樓設施耗材等共1,223千元，文具210千元，紙張200千元。(205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6		14.油料費303千元。(205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19		(1)自有車輛166千元(公務車1輛*30.6元*139
2072 國內旅費	939		
2093 特別費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2,442		
3020 機械設備費	6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53		
3035 雜項設備費	939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40,0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公升*12月；機車12輛*30.6元*26公升*12月)。(2051) (2)租賃公務車輛137千元(2輛*30.6元*139公升*12月；1輛*30.6元*95公升*12月)。(2051) 15.表單紙張印製費等50千元。(2054) 16.辦公室廳舍管理服務案12,100千元、環境美化300千元，合計12,400千元。(2054) 17.員工文康活動費429千元(143人*3,000元)。(2054) 18.其他庶務支出232千元。(2054) 19.辦公房屋維修費1,744千元。(2063) 20.公務車養護費111千元。(2066) (1)購置滿6年以上51千元(1輛*51千元)，購置滿2年未滿4年23千元(1輛*23千元)，購置未滿2年17千元(2輛*8.3千元)，合計91千元。(2066) (2)機車20千元(12輛*1.7千元)。(2066) 21.辦公器具養護費145千元(預算員額138人*1,048元)。(2066) 22.行政大樓各項設施維護委外合約1,805千元。(2069) 23.電力、消防及客梯貨梯升降機具等年度安檢合計515千元。(2069) 24.各項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維修費用599千元。(2069) 25.員工國內出差旅費939千元。(2072) 26.首長特別費218千元。(2093) 27.汰換老舊電氣設備650千元。(3020) 28.建置WebITR差勤電子表單系統853千元。(3030) 29.汰換更新辦公室、會議室、國際會議廳、員工餐廳及局長宿舍設備老舊改善939千元。(303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0 綜合企劃	預算金額	58,280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加強企劃與計畫考核功能。 2.提高本局行政效果與為民服務功能。 3.持續推動園區資訊通訊發展應用。 4.辦理國會、地方聯繫等公共關係事項。 5.持續進行本局辦公室自動化及管理資訊系統發展。 6.以資訊業務整體委外之管理策略，朝精簡政府組織架構、利用委外廠商資訊技術。 7.辦理資訊教育訓練，提升政府 e 化品質。		1.強化企劃管考作業，提高本局行政效果與為民服務功能。 2.加強政策與民意間之溝通。 3.提升本局管理資訊應用系統功能，增進服務效能。 4.完成多項園區電子化政府作業，使民眾及園區廠商更方便擷取各項資訊服務。 5.使本局員工更熟悉辦公室自動化之相關軟體工具，提升業務所需之資訊處理能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作業	1,639	企劃組	辦理本局企劃及計畫管考相關工作所需經費，包括： 1.員工業務訓練費48千元。(2003) 2.郵資48千元。(2009) 3.續購法源系統軟體使用費12千元。(2015) 4.律師顧問費19千元。(2036) 5.專家學者出席費60千元。(2036) 6.講座鐘點費12千元。(2036) 7.文稿翻譯校對費用23千元。(2036) 8.業務用文具紙張及辦公用品200千元。(2051) 9.會議誤餐費、處理公務所需印刷費及其他雜支417千元。(2054) 10.員工國內差旅費712千元。(2072) 11.專家學者交通費88千元。(2072)	
2000 業務費	1,639			
2003 教育訓練費	48			
2009 通訊費	48			
2015 權利使用費	1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4			
2051 物品	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17			
2072 國內旅費	800			
02 園區資訊化業務規劃發展	56,641	企劃組		推動園區資訊通訊發展應用，進行本局辦公室自動化及管理資訊系統發展，建立電子化園區等所需經費，包括： 1.資訊專業及套裝軟體訓練費188千元。(2003) 2.資訊網路通訊費用2,500千元。(2009) 3.機房伺服器作業系統新版148千元、辦公室文書處理等套裝軟體302千元，共450千元。(2015) 4.資訊整體委外費用30,385千元。(2018) 5.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行政類資訊系統維運委外服務案分攤款2,106千元。(2018) 6.共用財產管理系統維運費分攤款400千元。(2018) 7.共用出納管理系統維運費分攤款200千元。(2018) 8.共用性薪資系統維運費分攤款300千元。(2018) 9.資訊設備租金12千元。(2018) 10.資訊設備保養、維修費12千元。(2018) 11.端點偵測及回應(EDR)系統2,500千元。(2018)
2000 業務費	41,643			
2003 教育訓練費	188			
2009 通訊費	2,500			
2015 權利使用費	450			
2018 資訊服務費	37,41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6			
2051 物品	1,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19			
2072 國內旅費	15			
3000 設備及投資	14,998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998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0 綜合企劃	預算金額	58,28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2. 行政服務大樓資訊網路線路更新1,500千元。(2018) 13. 講座鐘點費16千元。(2036) 14. 專家學者出席費10千元。(2036) 15. 律師顧問費30千元。(2036) 16. 資訊作業耗材碳粉匣、色帶等1,000千元。(2051) 17. 雜支19千元。(2054) 18. 專家學者交通費15千元。(2072) 19. 筆記型電腦增購及汰換90千元，桌上型電腦增購及汰舊換新2,880千元，合計2,970千元。(3030) 20. 政府組態基準(GCB)管理系統軟體授權180千元。(3030) 21. 防火牆資安防護等軟體授權900千元。(3030) 22. 系統工具軟體(AutoCAD等)360千元。(3030) 23. 辦公室文書處理等軟體授權2,244千元。(3030) 24. 機房虛擬主機汰換3,903千元。(3030) 25. 機房儲存設備汰換2,797千元。(3030) 26. 機房虛擬軟體新版1,644千元。(303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1 投資推廣	預算金額	50,084
-----------	-----------------	------	--------

計畫內容：

1. 輔導高科技廠商入區文件準備及審查。
2. 透過辦理國內外訪客及貴賓接待、派員至海外參加國際交流會議及活動等相關業務，形塑園區形象，提升園區知名度。
3. 辦理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滿足園區廠商人才的需求。
4. 委請國內學術研究及訓練機構辦理園區專業及技術人才訓練。
5. 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

預期成果：

1. 預計輔導及審查投資案20件。
2. 預計接待國內外訪客100團次，透過接待訪客及辦理各項活動，提高園區國際知名度。
3. 與園區周邊大專院校合作開辦專業相關模組課程，縮短科技產業人才學用落差，預計培育550人次。
4. 依園區從業人員需求調查結果，辦理相關技術領域培訓課程，預計培訓700人次。
5. 完善南科精準健康產業生態系引進2家生醫廠商；加強精準健康產品法規驗證，輔導3案提出申請；建構多元通路管道，前進國際市場，促成廠商取得50萬美元訂單。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投資服務	2,706	投資組投資科	辦理投資服務業務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2,706		
2003 教育訓練費	4		1. 員工業務訓練費4千元。(200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82		2. 律師顧問費5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812		3. 園區審議會委員審查費585千元。(2036)
2051 物品	5		4. 投資申請案複審會62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205		5. 投資申請案機構審查費630千元。(2036)
2072 國內旅費	398		6. 委託辦理南科投資服務計畫812千元。(2039)
02 業務推廣	5,249	投資組業務推廣科	辦理業務推廣業務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5,162		
2003 教育訓練費	5		1. 員工業務訓練費5千元。(2003)
2009 通訊費	20		2. 文件資料寄送郵資20千元。(200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5		3. 專家評審出席費75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2,909		4. 雙語化翻譯潤稿費80千元。(2036)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120		5. 委託辦理園區訪客接待服務費用2,909千元。(2039)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50		6. 繳納IASP、ASPA國際組織年費120千元。(2042)
2054 一般事務費	1,385		7. 繳納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台灣玉山科技協會國內組織年費50千元。(2045)
2072 國內旅費	216		8. 業務交流用園區紀念品製作費850千元。(2054)
2078 國外旅費	302		9. 辦理園區交流業務或活動等經費280千元。(2054)
3000 設備及投資	87		10. 接待外賓公務餐飲及雜支180千元。(2054)
3035 雜項設備費	87		11. 空拍75千元。(2054)
			12. 員工國內差旅費198千元。(2072)
			13. 專家學者交通費18千元。(207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1 投資推廣		預算金額	50,08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產學研發	18,950	投資組產學研發科	14. 參加園區開發營運管理相關之國際會議或交流活動(如IASP, ASPA年會)及觀摩國外園區案例302千元(歐洲、美洲、亞洲2人9天)。(2078)	
2000 業務費	9,050		15. 更新展示空間設備費87千元。(3035)	
2003 教育訓練費	110		辦理產學研發業務所需經費，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9		1. 研究所進修補助50千元。(2003)	
2039 委辦費	8,487		2. 一般學分班進修補助50千元。(2003)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40		3. 員工業務訓練費10千元。(2003)	
2072 國內旅費	284		4. 專家學者出席費60千元。(2036)	
4000 獎補助費	9,900		5. 專家審查費69千元。(2036)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960		6. 管理課程與專題研討人才培訓6,987千元。(2039)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5,940		7. 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辦公室委辦費1,500千元。(2039)	
			8. 南科產學協會年費10千元。(2045)	
			9. 中華民國生物產業發展協會年費20千元。(2045)	
			10. 農科產學協會年費10千元。(2045)	
			11. 員工國內差旅費213千元。(2072)	
			12. 專家學者交通費71千元。(2072)	
			13. 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一對公立學校特種基金之補助3,960千元。(4030)	
			14. 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一補助私立學校5,940千元。(4045)	
04 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	23,179	投資組產學研發科	執行分項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3/4)，以南科園區既有醫材、生技製藥為基礎，	
2000 業務費	23,179		運用5G(影像傳輸)、AIoT(數據判讀)等新興技術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增值，推動南部精準健康產業鏈，建構多元通路	
2039 委辦費	22,981		管道，提升聚落產值，所需經費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48		1. 專家學者出席費60千元。(2036)	
2072 國內旅費	90		2. 推動本計畫執行工作委辦費22,981千元。(2039)	
			3. 會議及活動餐飲及雜支48千元。(2054)	
			4. 專家學者交通費90千元。(207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2 社會行政	預算金額	16,116
-----------	-----------------	------	--------

計畫內容：

1. 提升園區災害防救體系效能，強化預防工作，降低廠商經營風險。
2. 健康職場幸福勞動，職業健康工作促進與落實。
3. 掌握勞工暴露危害物實態，預防職業病發生，提升產業競爭力。
4. 協助廠商招募從業人員，以穩定人力供需平衡。
5. 輔導事業單位落實勞動法規，保障勞工權益，促進勞資和諧。
6. 辦理園區環境管理環保許可計畫，輔導事業順利營運。
7. 舉辦環保法令工作說明會，教育活動及優良環保事業/人員選拔等，提升園區環保從業人員專業知能。

預期成果：

1. 安全永續生產環境之建構與落實，提升園區整體競爭力。
2. 健康人權促進，幸福職場落實，提升安全健康之勞動力。
3. 強化園區化學品使用管理及勞工暴露掌控，確保從業勞工身心健康。
4. 辦理園區優良勞工暨職場平權績優廠商表揚活動。
5. 辦理園區就業徵才活動。
6. 辦理勞工法令研習會3場。
7. 推動環保許可審查單一窗口服務，完成30家次輔導工作，俾助事業順利營運成長。
8. 辦理2場次說明會或座談會等活動，提升園區環保工作績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勞動檢查	2,487	環安組工安科	辦理工廠及營造工地安全檢查、事業勞工安全衛生促進、建構園區本質安全衛生的勞動環境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2,269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1. 勞動檢查員業務訓練費30千元。(2003)
2018 資訊服務費	179		2. 緊急無線通訊系統維護76千元，職業災害統計系統維護費103千元。(2018)
2024 稅捐及規費	30		3. 租用專線用電信頻率使用費30千元。(202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1		4. 工安專家出席、講座鐘點費60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902		5. 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專家出席費60千元。(2039)
2051 物品	120		6. 採購案委員出席費40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595		7. 審查危險性工作場所申請文件審查費61千元。(2036)
2072 國內旅費	192		8. 工安衛及健康促進臨廠輔導計畫902千元。(2039)
3000 設備及投資	118		9. 勞動檢查用防護工作服裝與安全鞋90千元，文具15千元、紙張購置15千元。(2051)
3020 機械設備費	72		10. 召開工安促進會及安全衛生觀摩會100千元。(2054)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6		11. 召開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檢查)會雜支15千元。(2054)
4000 獎補助費	100		12. 檢查用資料印刷10千元。(2054)
4085 獎勵及慰問	100		13. 園區聯防應變組織訓練耗材、防護具、雜支等經費90千元。(2054)
			14. 舉辦工安月等系列活動200千元、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說明會雜支80千元。(2054)
			15. 績優工安單位及人員表揚場地佈置及雜支100千元。(2054)
			16. 員工國內差旅費192千元。(2072)
			17. 添購攜帶式直讀儀器12千元。(3020)
			18. 檢查採證用設備60千元。(302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2 社會行政		預算金額	16,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勞工業務	2,579	環安組勞資科	19. 更新緊急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用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軟硬體46千元。(3030)	
2000 業務費	2,265		20. 績優工安及護理人員表揚獎金100千元。(4085)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輔導事業單位推動職工福利活動，推行勞工法令落實，協調警安保全工作，獎勵提供托兒設施措施及性別工作平等訴訟補助等，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4		1. 勞工行政人員業務訓練費20千元。(2003)	
2051 物品	100		2. 模範勞工選拔評選外聘委員、性別工作平等暨就業歧視委員會外聘委員及調解會委員出席費260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702		3. 辦理勞工法令研習講座鐘點費24千元。(2036)	
2072 國內旅費	159		4. 辦理性別工作平等法令活動業務用品100千元。(2051)	
4000 獎補助費	314		5. 勞工法令研習會及勞基法令等講習雜支100千元。(205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44		6. 優良勞工暨職場平權績優廠商表揚活動585千元。(2054)	
4085 獎勵及慰問	20		7. 警消單位冬防慰問活動63千元。(2054)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		8. 警消民聯誼活動50千元。(2054)	
			9. 辦理園區就業徵才活動359千元。(2054)	
			10. 辦理電影院活動500千元。(2054)	
			11. 辦理園區安全聯防組織活動40千元。(2054)	
			12. 勞資體育競賽活動5千元。(2054)	
			13. 專家學者交通費暨員工國內差旅費159千元。(2072)	
			14. 提供托兒設施及措施補助244千元。(4040)	
			15. 園區優良勞工、績優人資人員及保全員表揚獎金20千元。(4085)	
			16. 提供性別工作平等訴訟補助50千元。(4090)	
03 環境保護	11,050	環安組環保科	辦理園區各項環境污染防治、說明周知環保法規及人員訓練等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10,950		1. 環境保護人員業務訓練費30千元。(2003)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2. 律師顧問費80千元。(203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0		3. 採購案委員出席費80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9,823		4. 廢棄物再利用計畫委員出席費150千元。(2036)	
2051 物品	25		)	
2054 一般事務費	159		5. 招標文件及廢棄物再利用申請文件審查費共200千元。(2036)	
2072 國內旅費	403		6. 續辦園區環境管理暨環保審查許可及辦理溫室氣體管理業務9,823千元。(2039)	
4000 獎補助費	100		7. 文具購置費等25千元。(2051)	
4085 獎勵及慰問	1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2 社會行政	預算金額	16,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 園區環境防疫消毒費用14千元。(2054) 9. 會議資料印刷20千元、雜支等25千元。(2054) 10. 辦理園區環保法令說明會、觀摩會、表揚環保績優單位人員等環保活動100千元。(2054) 11. 員工國內差旅費300千元。(2072) 12. 專家學者交通費103千元。(2072) 13. 辦理推動環境保護工作績優單位及人員表揚獎金100千元。(408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3 工商行政	預算金額	3,526
-----------	-----------------	------	-------

計畫內容：

1. 迅速辦理公司及園區事業登記、稅捐減免審核及資格證明文件，以健全單一窗口機制提升服務效率。
2. 辦理工商講座、工商業務手冊編印，藉以提升廠商對法令的瞭解，縮短工商證照申發時程。
3. 營造園區良好服務機能，引進工商服務業。
4. 辦理園區事業進出口簽證、高科技管制與通關自動化業務，建立標準化簽證流程，及便捷的通關自動化方式。
5. 辦理園區事業有關保稅與進出口貿易業務，有效管理園區保稅貨品之運送存放及進出口事宜。
6. 辦理園區廠商保稅、進出口、通關、倉儲專業講習及法令訓練講座，藉以提升園區保稅及進出口專業人員之專業能力及對相關法令之瞭解。
7. 執行園區廠商安全供應鏈計畫—工業品生產安全認證，以建構優質台灣經貿環境與網路。
8. 辦理園區敦親睦鄰活動經費及補(捐)助事宜。

預期成果：

1. 辦理公司及園區事業登記620件、稅捐減免審核及資格證明文件10件，以健全單一窗口機制提升服務效率。
2. 辦理工商財稅講座4場次，藉以提升廠商對法令的瞭解，縮短工商證照申發時程。
3. 完成園區工廠校正調查210家，決算書表查核200家，以校正工廠營運狀況，建立完整工廠資料檔，供作工業之策劃、管理與輔導之依據。
4. 查核200家廠商之財務報表及提供財稅諮詢服務。
5. 完成10萬筆自動化通關作業，以達到24小時通關便捷化效益。
6. 辦理園區廠商保稅、進出口、通關、倉儲等業務講座4場次，藉以提升園區保稅及進出口專業人員之專業能力及對相關法令之瞭解。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工商服務	2,018	工商組工商科	辦理公司及園區事業登記620件、稅捐減免審核及資格證明文件10件，辦理工商講座4場次，完成園區工廠校正調查210家，決算書表查核200家。
2000 業務費	1,838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1. 員工業務訓練費10千元。(200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5		2. 專家學者出席費15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1,430		3. 工商研習活動講座鐘點費30千元。(2036)
2051 物品	10		4. 辦理財稅講座費用40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05		5. 廠商決算書表委外查核及公司登記審查計畫經費1,250千元、推動園區在地食材計畫180千元。(2039)
2072 國內旅費	198		6. 業務用文具紙張10千元。(2051)
4000 獎補助費	180		7. 辦理外商業務聯繫協調會90千元。(205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0		8. 辦理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畢業典禮獎品及活動經費15千元。(2054)
			9. 員工國內差旅費180千元。(2072)
			10. 專家學者交通費18千元。(2072)
			11. 同業公會推動園區公益及政令訓練講座及園區事業高階主管座談會補助款180千元。(4040)
02 外貿服務	1,508	工商組外貿科	辦理園區廠商保稅、進出口、通關、倉儲等業務，完成10萬筆自動化通關作業。
2000 業務費	1,146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1. 員工業務訓練費30千元。(200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4		2. 律師顧問費50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140		3. 專家學者出席費60千元。(2036)
2051 物品	20		4. 辦理進出口保稅業務相關教育訓練會議費80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514		5. 講習活動講座鐘點費24千元。(2036)
2072 國內旅費	228		6. 辦理工商服務業營運廠商年度履約管理及營運
4000 獎補助費	36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3 工商行政	預算金額	3,5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2		績效評估140千元。(2039) 7.業務用文具紙張20千元。(2051) 8.業務用印刷50千元。(2054) 9.與園區廠商及工商服務業者合辦活動經費464千元。(2054) 10.員工國內差旅費183千元。(2072) 11.專家學者交通費45千元。(2072) 12.補助園區毗鄰行政區之民間團體辦理社團公益、教育、文化推動及有助於推行本局之開發及建設成果等相關活動經費362千元。(404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4 營建行政	預算金額	895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持續推動園區之各項開發工程及景觀工程之規劃設計發包、營建施工管理及保固查驗業務。 2. 持續辦理園區公園、運動球場、綠地、道路及景觀植栽之維護管理業務。 3. 持續辦理園區水電交通規劃及防洪抽水站、交通號誌、立體停車場等公共設施之維護與管理業務。		1. 辦理園區土地開發及道路、景觀、自來水及交通等各項新建及改善工程約20件。 2. 建構園區優質生產、生活、生態環境。 3. 維護園區既有公有設施功能完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土木工程	332	營建組土木工程科	辦理園區公共工程規劃設計、發包、施工管理及品質督導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332		
2003 教育訓練費	13		1. 員工業務訓練費13千元。(200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		2. 律師顧問費7千元。(2036)
2051 物品	8		3. 專家學者出席費5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0		4. 文具用品8千元。(2051)
2072 國內旅費	289		5. 開會雜支10千元。(2054) 6. 員工國內差旅費283千元。(2072) 7. 專家學者交通費6千元。(2072)
02 設施維護與管理	163	營建組設施維護科	辦理園區道路、景觀及公共設施等維護及管理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163		
2003 教育訓練費	11		1. 員工業務訓練費11千元。(2003)
2009 通訊費	2		2. 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2千元。(200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		3. 律師顧問費7千元。(2036)
2051 物品	11		4. 專家學者出席費5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0		5. 文具用品11千元。(2051)
2072 國內旅費	117		6. 開會雜支費10千元。(2054) 7. 員工國內差旅費111千元。(2072) 8. 專家學者交通費6千元。(2072)
03 水電交通	400	營建組水電交通科	辦理園區設施維護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4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4		1. 員工業務訓練費14千元。(200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		2. 專家學者出席費5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0		3. 開會雜支10千元。(2054)
2072 國內旅費	371		4. 員工國內差旅費363千元。(2072) 5. 專家學者交通費8千元。(207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5 建管行政	預算金額	2,041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公有建築物新建、修繕業務。  
 2. 辦理園區土地、標準廠房及宿舍等不動產管理，保障本局之產權完整與收益。  
 3. 辦理園區各期都市計畫及土地使用規劃業務。  
 4. 辦理公有建築物安檢複查、建照抽查等業務。  
 5. 辦理園區文化環境推行相關業務。

預期成果：  
 1. 園區公有建築物設施維護完善。  
 2. 管理園區出租資產，保障本局之產權完整與收益。  
 3. 順利推動建築管理相關業務。  
 4. 永續園區在地文化環境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建築工程與維護	331	建管組建築科	辦理園區建築工程規劃設計、施工管理、品質督導及維護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331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1. 員工業務訓練費30千元。(200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		2. 律師顧問費21千元。(2036)
2051 物品	22		3. 專家學者出席費20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3		4. 文具用品22千元。(2051)
2072 國內旅費	225		5. 開會雜支費13千元。(2054) 6. 員工國內差旅費195千元。(2072) 7. 專家學者交通費30千元。(2072)
02 財產登記與管理	371	建管組地政租賃科	辦理園區土地與建物之管理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371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1. 員工業務訓練費20千元。(2003)
2054 一般事務費	135		2. 圖簿文件晒圖費110千元。(2054)
2072 國內旅費	216		3. 召開會議誤餐費及雜支25千元。(2054) 4. 員工國內差旅費216千元。(2072)
03 土地使用規劃及建築管理	1,339	建管組規劃建管科	辦理園區土地使用規劃與建物檢查、違建查報及處理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1,339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1. 員工業務訓練費20千元。(2003)
2009 通訊費	20		2. 業務用郵資20千元。(200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		3. 審查委員出席費80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802		4. 公共建築昇降設備複查、安檢複查及建照抽檢802千元。(2039)
2051 物品	50		5. 業務用文具紙張費50千元。(2051)
2054 一般事務費	93		6. 召開會議誤餐費及雜支43千元。(205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		7. 業務用印刷費30千元。(2054)
2072 國內旅費	265		8. 違建查報及拆除費等20千元。(2054) 9. 設備維護費9千元。(2069) 10. 員工國內差旅費215千元。(2072) 11. 專家學者交通費50千元。(207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3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主計室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6005)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300100 一般行政	5165300200 園區實驗中學 教學與訓輔輔助	5265301020 綜合企劃	5265301021 投資推廣	5265301022 社會行政	5265301023 工商行政
合計	240,026	433,803	58,280	50,084	16,116	3,526
1000 人事費	195,066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3,655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3,860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2	-	-	-	-	-
1030 獎金	30,137	-	-	-	-	-
1035 其他給與	2,208	-	-	-	-	-
1040 加班費	7,625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3,722	-	-	-	-	-
1055 保險	11,807	-	-	-	-	-
2000 業務費	42,518	-	43,282	40,097	15,484	2,984
2003 教育訓練費	270	-	236	119	80	40
2006 水電費	8,767	-	-	-	-	-
2009 通訊費	2,515	-	2,548	20	-	-
2015 權利使用費	-	-	462	-	-	-
2018 資訊服務費	150	-	37,415	-	179	-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138	-	-	-	-	-
2024 稅捐及規費	105	-	-	-	30	-
2027 保險費	1,341	-	-	-	-	-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52	-	-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	-	170	1,626	1,015	299
2039 委辦費	4,758	-	-	35,189	10,725	1,57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	120	-	-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	-	90	-	-
2051 物品	2,455	-	1,200	5	245	3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111	-	436	1,638	2,456	61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744	-	-	-	-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6	-	-	-	-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19	-	-	-	-	-
2072 國內旅費	939	-	815	988	754	426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300100 一般行政	5165300200 園區實驗中學 教學與訓輔助	5265301020 綜合企劃	5265301021 投資推廣	5265301022 社會行政	5265301023 工商行政
2078 國外旅費	-	-	-	302	-	-
2093 特別費	218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2,442	-	14,998	87	118	-
3020 機械設備費	650	-	-	-	72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53	-	14,998	-	46	-
3035 雜項設備費	939	-	-	87	-	-
3045 投資	-	-	-	-	-	-
4000 獎補助費	-	433,803	-	9,900	514	542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433,803	-	3,960	-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	-	244	542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	-	5,940	-	-
4085 獎勵及慰問	-	-	-	-	220	-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50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4 營建行政	5265301025 建管行政	5165308110 科學園區管理局 作業基金	5265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895	2,041	291,384	1,000	1,097,155
1000 人事費	-	-	-	-	195,06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	-	123,65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	-	3,86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	-	2,052
1030 獎金	-	-	-	-	30,137
1035 其他給與	-	-	-	-	2,208
1040 加班費	-	-	-	-	7,62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	-	13,722
1055 保險	-	-	-	-	11,807
2000 業務費	895	2,041	-	-	147,301
2003 教育訓練費	38	70	-	-	853
2006 水電費	-	-	-	-	8,767
2009 通訊費	2	20	-	-	5,105
2015 權利使用費	-	-	-	-	462
2018 資訊服務費	-	-	-	-	37,74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	-	-	2,138
2024 稅捐及規費	-	-	-	-	135
2027 保險費	-	-	-	-	1,341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	-	-	65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9	121	-	-	3,440
2039 委辦費	-	802	-	-	53,044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	-	12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	-	-	90
2051 物品	19	72	-	-	4,026
2054 一般事務費	30	241	-	-	18,53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	-	1,74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	-	25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9	-	-	2,928
2072 國內旅費	777	706	-	-	5,40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301024 營建行政	5265301025 建管行政	5165308110 科學園區管理局 作業基金	5265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8 國外旅費	-	-	-	-	302
2093 特別費	-	-	-	-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	-	291,384	-	309,029
3020 機械設備費	-	-	-	-	72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15,897
3035 雜項設備費	-	-	-	-	1,026
3045 投資	-	-	291,384	-	291,384
4000 獎補助費	-	-	-	-	444,759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	-	437,763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	-	786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	-	-	5,940
4085 獎勵及慰問	-	-	-	-	22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50
6000 預備金	-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1,000	1,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4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95,066	147,301	444,759	-
				教育支出	-	-	433,803	-
		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	-	433,803	-
		2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	-	-	-
				科學支出	195,066	147,301	10,956	-
		3		一般行政	195,066	42,518	-	-
		4		園區業務推展	-	104,783	10,956	-
			1	綜合企劃	-	43,282	-	-
			2	投資推廣	-	40,097	9,900	-
			3	社會行政	-	15,484	514	-
			4	工商行政	-	2,984	542	-
			5	營建行政	-	895	-	-
			6	建管行政	-	2,041	-	-
		6		第一預備金	-	-	-	-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別科目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788,126	-	309,029	-	-	309,029	1,097,155
-	433,803	-	291,384	-	-	291,384	725,187
-	433,803	-	-	-	-	-	433,803
-	-	-	291,384	-	-	291,384	291,384
-	-	-	291,384	-	-	291,384	291,384
1,000	354,323	-	17,645	-	-	17,645	371,968
-	237,584	-	2,442	-	-	2,442	240,026
-	115,739	-	15,203	-	-	15,203	130,942
-	43,282	-	14,998	-	-	14,998	58,280
-	49,997	-	87	-	-	87	50,084
-	15,998	-	118	-	-	118	16,116
-	3,526	-	-	-	-	-	3,526
-	895	-	-	-	-	-	895
-	2,041	-	-	-	-	-	2,041
1,000	1,000	-	-	-	-	-	1,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2	4			0065000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00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	722
				5165300000 教育支出	-	-	-	-
				51653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5165308110 1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	-	-	-
				5265300000 科學支出	-	-	-	722
				5265300100 3 一般行政	-	-	-	650
				5265301000 4 園區業務推展	-	-	-	72
				5265301020 1 綜合企劃	-	-	-	-
				5265301021 2 投資推廣	-	-	-	-
				5265301022 3 社會行政	-	-	-	72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15,897	1,026	-	291,384	-	-	309,029	
-	-	-	-	291,384	-	-	291,384	
-	-	-	-	291,384	-	-	291,384	
-	-	-	-	291,384	-	-	291,384	
-	15,897	1,026	-	-	-	-	17,645	
-	853	939	-	-	-	-	2,442	
-	15,044	87	-	-	-	-	15,203	
-	14,998	-	-	-	-	-	14,998	
-	-	87	-	-	-	-	87	
-	46	-	-	-	-	-	118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3,65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86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2	
六、獎金	30,137	1. 考績獎金14,520千元。 2. 年終工作獎金15,577千元。 3. 特殊公勳獎賞40千元。
七、其他給與	2,208	
八、加班費	7,625	超時加班費1,350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3,722	
十一、保險	11,80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95,066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5000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4		006530000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33	133	-	-	-	-	-	-	3	3	1	1	1	1
		3	5265300100 一般行政	133	133	-	-	-	-	-	-	3	3	1	1	1	1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5	5	-	-	-	-	143	143	187,441	181,845	5,596	1. 依據行政院112年7月13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12857號函編列預算員額，本年度預算員額職員133人、工友3人、技工1人、駕駛1人、聘用5人，合計143人。 2.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臨時人員，預計進用人數1人，協助園區廠商洽辦業務、人民陳情事宜及交辦事項等工作，預算編列652千元。 3.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計8件，預計人數62人、預算編列49,428千元，明細如下： (1) 行政庶務委外，預計人數6人，協助辦理一般行政及園區業務推動之檔案管理、公文傳遞、資料登錄、駕駛等工作，預算編列4,758千元。 (2) 辦公廳舍管理維護業務委外，預計人數21人，預算編列12,100千元。 (3) 各項設施維護委外，預計人數1人，預算編列600千元。 (4) 資訊業務整體委外服務案，預計人數14人，預算編列17,887千元。 (5) 訪客接待服務業務委外，預計人數3人，預算編列2,450千元。 (6) 專業及技術人才培訓計畫，預計人數1人，預算編列752千元。 (7) 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預計人數3人，預算編列2,987千元。 (8) 續辦園區環境管理暨環保許可計畫，預計人數13人，預算編列7,894千元。
5	5	-	-	-	-	143	143	187,441	181,845	5,596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0.09	0	0	0.00	0	23	66	EAA-9756。 首長座車(電 動汽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5.03	1,798	1,668	30.60	51	51	66	ANU-3665。
2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2.09	0	0	0.00	0	17	132	112年新購。 (電動汽車)。
12	機車	1	96.09	125	3,744	30.60	115	20	36	831-CAZ、835 -CAZ、836-CA Z、837-CAZ、 838-CAZ、839 -CAZ、850-CA Z、851-CAZ、 852-CAZ、853 -CAZ、855-CA Z、856-CAZ
	合 計				5,412		166	111	300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133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5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43 人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	3	27,954.01	1,735
二、機關宿舍	-	-	-	-	-	121.37	9
1 首長宿舍	-	-	-	-	1	121.37	9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	-	-		28,075.38	1,744

#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舍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27,954.01	-	-	1,735
-	-	-	-	-	121.37	-	-	9
-	-	-	-	-	121.37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8,075.38	-	-	1,74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410,534	26,341
1.5165300200				409,434	24,19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1)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01				337,411	-
[1]補助特種基金	113-113	補助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之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經費。	113	337,411	-
(2)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02				32,347	11,604
[1]補助特種基金	113-113	補助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之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經費。	113	32,347	11,604
(3)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03				35,515	12,587
[1]補助特種基金	113-113	補助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之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經費。	113	35,515	12,587
(4)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04				4,161	-
[1]補助特種基金	113-113	補助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之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教學與訓輔經費。	113	4,161	-
2.5265301021				1,100	2,150
投資推廣					
(1)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01				1,100	2,150
[1]補助特種基金	113-113	補助公立學校特種基金，辦理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計畫。	113	1,100	2,15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費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資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888	-	-	-	-	437,763
178	-	-	-	-	433,803
-	-	-	-	-	337,411
-	-	-	-	-	337,411
89	-	-	-	-	44,040
89	-	-	-	-	44,040
89	-	-	-	-	48,191
89	-	-	-	-	48,191
-	-	-	-	-	4,161
-	-	-	-	-	4,161
710	-	-	-	-	3,960
710	-	-	-	-	3,960
710	-	-	-	-	3,96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1,650
1. 對團體之捐助				1,650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265301022				-
社會行政				
[1]園區事業托兒設施及 措施補助	01	113-113 園區廠商	園區事業托兒設施及措施補 助	-
(2)5265301023				-
工商行政				
[1]補助同業公會推動園 區公益及政令訓練講座	01	113-113 同業公會	補助同業公會推動園區公益 及政令訓練講座。	-
[2]補助園區毗鄰行政區 之民間團體活動經費	02	113-113 合法立案民間團 體	補助園區毗鄰行政區之民間 團體辦理公益、教育、文化 推動及有助於推行本局之開 發及建設成果等相關活動經 費。	-
4045對私校之獎助				1,650
(1)5265301021				1,650
投資推廣				
[1]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 助計畫	06	113-113 大專院校	補助私立學校辦理科學園區 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1,650
2. 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265301022				-
社會行政				
[1]績優工安單位及人員 表揚獎金	02	113-113 園區廠商及從業 人員	績優工安單位及人員表揚獎 金。	-
[2]優良勞工及保全員表 揚獎金	03	113-113 園區從業人員	優良勞工及保全員表揚獎金 。	-
[3]環境保護工作績優單 位及人員表揚獎金	04	113-113 園區廠商及從業 人員	環境保護工作績優單位及人 員表揚獎金。	-
4090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265301022				-
社會行政				
[1]提供性別工作平等訴 訟補助	05	113-113 園區從業人員	提供性別工作平等訴訟補助 。	-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200	2,146	-	-		6,996
3,200	1,876	-	-		6,726
-	786	-	-		786
-	244	-	-		244
-	244	-	-		244
-	542	-	-		542
-	180	-	-		180
-	362	-	-		362
3,200	1,090	-	-		5,940
3,200	1,090	-	-		5,940
3,200	1,090	-	-		5,940
-	270	-	-		270
-	220	-	-		220
-	220	-	-		220
-	100	-	-		100
-	20	-	-		20
-	100	-	-		100
-	50	-	-		50
-	50	-	-		50
-	50	-	-		5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1	18	302	2	24	302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1	18	302	2	24	302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園區開發營運管理相關之國際會議或交流活動(如IASP, ASPA年會)及觀摩國外園區案例-94	歐洲、美洲、亞洲	研討全球科學園區管理、發展及創新等議題。	9	2	120	13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一開會、談判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52	302	投資推廣	配合防疫，109及110年未辦理相關出國行程 韓國	111.11	- 2 -	- 130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99,258	143,989	-	-
04	教育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199,258	143,989	-	-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 常 移 轉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6,184	812	437,763	120	788,126
-	-	433,803	-	433,803
6,184	812	3,960	120	354,323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291,384	-	-
04	教育	-	291,384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	-	-	-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
04	教育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6,181	11,464	-	309,029		1,097,155
-	-	-	291,384		725,187
6,181	11,464	-	17,645		371,968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1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建設計畫	111-116	15.80	-	1.75	1.84	12.21	1. 行政院111年6月27日院臺科字第1110177835號函核定「國立屏科及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建設計畫書」。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基金現金增資-設備及投資」科目，總經費15.80億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經費1.84億元。
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建設計畫	111-116	15.80	-	1.75	1.07	12.98	1. 行政院111年6月27日院臺科字第1110177835號函核定「國立屏科及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建設計畫書」。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基金現金增資-設備及投資」科目，總經費15.80億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經費1.07億元。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理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21,181	25,747
1.5265300100			4,758	-
一般行政				
(1) 業務委外服務	113-113	一般行政庶務工作及駕駛勞務委託外包。	4,758	-
2.5265301000			16,423	25,747
園區業務推展				
5265301021			7,125	23,098
投資推廣				
(1) 委託辦理南科投資服務計畫	113-113	委託辦理南科投資服務計畫。	285	527
(2) 委託辦理園區訪客接待服務	113-113	辦理本局訪客接待服務。	2,450	315
(3) 管理人才培訓計畫	113-113	管理課程與專題研討人才培訓。	752	6,009
(4) 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辦公室	113-113	成立計畫辦公室，協助處理受理申請、審查核定、簽約撥款、查訪驗收、計畫結案、成效追蹤等行政作業。	651	562
(5) 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	113-113	執行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成立計畫辦公室，協助推升南部精準健康產業各項工作。	2,987	15,685
5265301022			8,094	1,551
社會行政				
(1) 工安衛及健康促進臨廠輔導計畫	113-113	辦理提升園區工安衛及健康促進臨場輔導。	200	702
(2) 續辦園區環境管理暨環保審查許可	113-113	辦理園區空污、水污、廢棄物及再利用許可審查。	7,894	849
5265301023			1,204	296
工商行政				
(1) 廠商決算書表委外查核計畫	113-113	辦理廠商決算書表查核委辦作業。	1,000	200
(2) 工商服務業營運廠商年度履約管理及營運	113-113	委託專業單位協助辦理工商服務業營運廠商年度履約管理及營運績效評估	92	40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其 他	
6,116	-	-	-	53,044
-	-	-	-	4,758
-	-	-	-	4,758
6,116	-	-	-	48,286
4,966	-	-	-	35,189
-	-	-	-	812
144	-	-	-	2,909
226	-	-	-	6,987
287	-	-	-	1,500
4,309	-	-	-	22,981
1,080	-	-	-	10,725
-	-	-	-	902
1,080	-	-	-	9,823
70	-	-	-	1,570
50	-	-	-	1,250
8	-	-	-	14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理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績效評估		作業。		
(3) 推動園區廠商團膳業者在地食材計畫	113-113	推動園區廠商團膳業者在地食材計畫。	112	56
5265301025			-	802
建管行政				
(1) 公共建築昇降設備複查、安檢複查及建照抽檢	113-113	執行法定建築管理業務。	-	802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2	-	-	180
-	-	-	802
-	-	-	80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b>一、通案決議部分</b>	
(一)	112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遵照辦理。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50%。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不含農委會防檢局、衛福部疾管署及1,000 萬元以下機關）2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電公司）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一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300 億元（扣除增資台電公司及撥補勞保基金後，約1.2%），另予補足。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p>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大陸地區旅費：統刪5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林業試驗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2.	<p>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3.	<p>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4.	<p>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	
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7.	<p>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 1,000 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 20%。</p>	
8.	<p>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9.	<p>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部、保險局、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消防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1.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1,2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三)	預算法第62條之1自100年1月26日公布施行後，歷經數次修正，然近來因政府施政過度依賴網路宣傳，甚至成為攻擊在野黨的政治工具。最近一次於110年修正，特地將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四大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要求須明確標示並揭示相關內容。行政院主計總處雖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中應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及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	遵照辦理。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二)	<p>費彙計表」列明辦理金額及預計執行內容。然實際情形僅能從預算書粗略了解預計執行內容，經費彙計表也只是重複內容，至於各項辦理方式分別預計是多少預算經費，無從得知。爰此，為有利立法院能更清楚各行政部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經費內容，要求自113年度預算書起，「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中，應詳細敘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p> <p>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50%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3條第3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109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四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p>	<p>本局無轉投資事業單位。</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34.08%) 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股28.80%) 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p>	
(十三)	<p>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3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局無轉投資事業單位。
(二十三)	<p>憲法賦予立法院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及國家其他重要事項之權。立法院各黨團與行政部門代表經過充分溝通後，對於112年度各機關所編列之預算案達成共識，並完成三讀程序後隨即送請總統公布。然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卻發生衛生福利部要求審計部，將立法院審議通過之審計部預算決議案要求列為密件。此舉</p>	遵照辦理。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四)	<p>已嚴重破壞權力分立及片面更改立法院合議通過之決議。爰要求各行政機關對立法院所通過之非列為機密預算決議，其需函送之相關文件，若認為有改列為密件之必要，應依國家機密保護法及文書處理手冊等相關法規辦理。</p> <p>查行政院與各部會之單位預算案附屬表中列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說明各單位辦理立法院作成之相關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之結果。惟各單位對於預算凍結解凍案報告之表述方式不一。以111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為例，僅說明「本案業經立法院○年○月○日台立院議字第○○○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未提供該報告送立法院之相關資訊，使外界難以更一步查找與瞭解其報告內容、後續辦理結果及審議之過程。為便利立法院工作同仁及民眾查詢相關報告內容，爰要求行政院與各部會於112年起向立法院所提出之預算案，應於前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中明載以下事項：1.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2.經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之日期。3.經立法院函復在案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p>	遵照辦理。
(二十五)	<p>綜觀各行政機關預算書所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針對立法委員或黨團所提預算提案，行政機關（構）擬具書面報告說明時，常僅於辦理情形載明「本案相關書面報告，業於○年○月○日以（發文字號）函送立法院在案」。再從立法院議案系統查詢，相關書面報告之受文者，往往僅有立法院及業務單位，而未包括原提案之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使相關內容不易查找或追蹤。立法院議事處雖負責彙整各行政機關函復之書面報告，並</p>	遵照辦理。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主計總處 (十四)	<p>上傳至議案系統，惟承辦人力顯無法即時處理為數眾多之書面報告。爰要求各行政機關自 112 年度起，針對審議通過之預算提案、主決議或附帶決議等議案所擬具之書面報告，均應一併函復原提案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不得僅送達立法院議事處及其他業務單位，以落實預算監督機制。</p> <p>歲出部分 第 2 款 行政院主管 第 2 項 主計總處 本項通過決議</p> <p>行政院主計總處曾於 93 年 5 月 31 日函釋文康活動費之編列不包含約聘僱人員以外之臨時人員，然現今許多臨時人員為契約年聘，後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行政院主計總處回應媒體表示，自 111 年起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然審查預算時，各機關臨時人員文康活動經費預算編列情形不同，部分機關編列但也有機關未編列，恐產生同工不同權益之事。建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周知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p>	遵照辦理。
主計總處 (四十五)	<p>112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項下「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編列 357 萬 8 千元。查主計法規要求各機關之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均應附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其用意在於充分揭露遵循立法院決議情形，以利立法院以及一般公眾之監督。次查，行政院主計總處自身之上開報告表，在決議為提出報告、書面報告之情形時，除報告之公文字號外，均為摘述公文之內容供參閱，然而其他機關卻只簡略記載公文函號。此種情形，有規避外界監督預算執</p>	遵照辦理。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p>行情形之嫌，不應再延續。爰要求動支本項經費時，行政院主計總處應明確以書面督導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附錄之「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不得僅記載函送立法院報告之公文字號，須確實記載辦理情形，並隨同預算法定程序之期程加以公開。</p> <p><b>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b></p> <p>歲出部分</p> <p>第23款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p> <p>第1項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p> <p>為因應臺商回流所衍生之建廠用地需求，科學園區自107年起陸續辦理新設及擴建園區計畫，112年度園區擴建及籌設計畫共計8項；然國內各地大舉開發之際，供電恐有不足之虞，經查，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規劃開發「南部科學園區嘉義園區」，該園區於111年11月初環評初審結果，因供電、污染等問題而未通過，其中有環評委員表示：「雖然台電同意供電，但現在國內電力供給有限，很多縣市也在開發相關園區，應自行開源節流、自籌更高比率電力，先前審查中科時，開發單位稱電力不夠會自用發電機，但如此一來會產生更多空污。」由此顯見，現在科學園區的供電已經非常吃緊了，對於國科會112年園區要辦理擴建及籌設計畫等8項，供電不充足將會是一大隱憂。爰要求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未來推動8處新設及擴建科學園區之電力供應規劃方案書面報告（包含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直供各園區」之電力供應規劃及綠電比例）。</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30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9164號函，將「科學園區電力供應規劃及綠電比例」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新設及擴建園區相關用電計畫書已獲台電公司同意，電力供應及綠電比例如下：</p> <p>(一)新竹寶山二期環評核定量 970MW、臺中二期擴建環評核定量 925MW、橋頭園區環評核定量 450MW、臺南三期擴建環評核定量 100MW、嘉義園區環評核定量 67MW、屏東園區環評核定量 66MW，半導體廠商 2050 年綠電比例將達到 100%。</p> <p>(二) X 基地環評核定量 19.4MW，建物屋頂可用面積 50%將裝設太陽能板，</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	<p>美中晶片戰開打，我國恐成最大受害者。像是 Google 前董事長施密特（EricSchmidt），在 111 年中便曾投書「華爾街日報」指出，美國企業所需的半導體先進製程，已經太嚴重依賴台灣，倘若台灣晶片產能落到中國手中，將引發嚴重危機。這說明了，美中台的晶片競合議題，早已讓美國政府與民間無法坐視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在半導體鏈上占據過重地位，這也正是從川普以來，基於美國優先思維，運用政策工具來瓦解台灣矽島影響力。爰此，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應於1個月內，針對美、日等國逐步侵蝕台灣半導體產業能量，以及國際晶片戰爭下對台灣的衝擊影響，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2050 年綠電比例為 2.06%。</p> <p>(三)楠梓園區一期環評核定量 380MW，2050 年半導體廠商綠電比例將達到 100%。</p> <p>二、未來用電管控措施：</p> <p>(一)持續與台電公司透過「電力供需溝通平台」定期交流溝通，並辦理輔導節能、提供電力諮商。</p> <p>(二)放寬「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業」入區限制，並給予容積獎勵。新進駐科學園區之廠商，要求評估屋頂可用面積設置太陽光電。</p> <p>(三)持續辦理太陽光電媒合會，並促請尚有設置空間廠商積極評估設置太陽光電。</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2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5937號函，將「國際晶片戰爭下對臺灣的衝擊影響」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科學園區半導體產業發展現況：從上游的 IC 設計、材料、設備及零組件，中游晶圓專業代工，到下游封裝測試、檢測及服務等，已在科學園區形成產業群聚，在全球半導體產業具有難以撼動之地位。</p> <p>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協助臺灣半導體產業措施：</p> <p>(一)持續強化半導體產業鏈在地韌性，建立優質投資環</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五)	<p>台灣在2021上半年遭逢嚴重旱災，科學園區亦配合辦理限水，如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中部科學園區廠當時就啟動水車，前往建築工地載運工地施工所需排放的地下水。而我國為全球重要半導體生產重鎮，缺水危機甚至引起國際高度關注。另外，歐盟、英國、美國、日本及韓國皆宣示以2050年達到碳中和的目標，且蘋果等科技大廠亦帶頭要求供應鏈在2050年前達到全數使用再生能源的目標，顯見再生能源發展已成為全球趨勢。我國也在111年3月公布2050淨零排放路徑，以促進關鍵領</p>	<p>境吸引國際半導體材料大廠來臺投資，落實在地研發及生產。</p> <p>(二)啟動 2025 半導體大型研究計畫，布局下世代半導體前瞻技術研發與高階研發人才培育，促進臺美半導體領域之學術合作，以及推動 AI、精準健康、淨零科技、通訊衛星及 6G 等技術應用。</p> <p>(三)穩固豐沛半導體人力與技術量能，從前瞻科技研發、人才培育、國際科研合作等多方面，著手布局臺灣半導體產業發展的前瞻策略，建構國際級的研究與人才培育基地。</p> <p>(四)以半導體優勢延伸至其他產業，於新設園區規劃推動半導體應用產業如軟硬整合之智慧載具、精準健康、智慧農醫、綠色材料、太空科技等。</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24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8377號函，將「科學園區水電供應及使用再生能源」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穩定用水</p> <p>(一)依經濟部核定之用水量總量管制，要求用水大戶規劃提升全廠回收率，並納入用水計畫書審查。</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域之技術、研究與創新，引導產業綠色轉型。不論是現有園區或未來將設置之園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除持續推動節水、節能措施外，更應秉持超前部署之前瞻思惟，審慎規劃有效誘因及相關配套，如訂定低耗水、低耗能及鼓勵使用再生能源的管考標準，推動產業轉型，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二)推動再生水利用，增加自來水調度彈性。</p> <p>(三)既設園區公設配水池及廠商自備蓄水池可供 2-5 日備用水量，新設園區達 5 日以上。</p> <p>二、穩定用電及推廣再生能源設置</p> <p>(一)協調台電公司建置園區電力線路及汰換老舊設備，穩定園區供電。發生供電異常事故，協調台電公司查明原因及影響範圍，同時統整廠商受影響情形召開電力品質精進會議。</p> <p>(二)鼓勵廠商建置太陽光電，迄 2022 年累計設置 165.52MW。</p> <p>三、園區水、電及再生能源超前部署規劃</p> <p>(一)用水：鼓勵廠商導入再生水使用，降低自來水之使用，持續辦理節水輔導，半導體及光電業製程回收率達到 85%以上。</p> <p>(二)用電及再生能源</p> <p>1. 放寬「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業」入區限制，並給予容積獎勵；另新入科學園區之廠商，要求廠商評估屋頂可用面積設置太陽光電。</p> <p>2. 辦理太陽光電媒合會，並促請尚有設置空間廠商評估設置太陽光電。</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七)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吳主任委員政忠在111年11月9日的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答覆委員質詢時表示，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1奈米廠應該有意願落腳龍潭三期園區。台積電是護國神山，值得政府重視。惟根據半導體產業界人士評估，先進製程使用的微影設備是吃電巨獸，1奈米廠年耗電量有可能逼近百億度。「彭博社」報導，預期到2025年，台積電用電量將占全台12.5%。以政府電力報告，2028年全國負載約4,200萬瓩來說，光1奈米廠，就相當全國用電量的2.3%左右，之後台積電整體用電量合計應該超過全國15%以上。尤其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廠用電量並不在長期電力供需報告內，用電需求增加勢必與2050淨零目標衝突。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3個月內就各科學園區及園區內各產業，逐年用電需求至2050年及電力供應策略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30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9165號函，將「園區用電需求及電力供應策略」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 園區開發前，由台電公司評估電力供需情形，以核定園區用電總量，為落實園區用電總量管制，三園區管理局每年皆辦理節能輔導計畫，針對園區廠商製程設備及照明設備等耗能情形提供改善方案，並於後續追蹤控管廠商實際節電情形。</p> <p>二、 科學園區為落實用電總量管制，並抑制用電成長，持續辦理以下措施：</p> <p>(一) 節能：組成專家團隊進入廠商廠內進行節能診斷，111年完成24家廠商節能輔導。</p> <p>(二) 創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鼓勵廠商建置太陽光電，迄2022年已累計設置165.52MW，另針對新進駐廠商及新建廠者，要求其評估50%屋頂可用面積建置太陽光電。</li> <li>2. 針對新設及擴建園區之半導體先進製程廠商，將要求其至少取得20%再生能源，並以2050年使用100%再生能源為目標。</li> </ol> <p>(三) 儲能：持續鼓勵園區廠商建置儲能系統，目前三園</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〇二)	<p>台灣用水來源主要來自天然降雨，主要靠梅雨、颱風，但因為地形因素，水資源不易儲存。台灣往年7、8月份多有颱風，帶來豐沛的降雨。近來世界各地極端氣候出現頻率增加，台灣也不例外，反常的氣候，導致缺水危機不斷重複出現。我國為全球重要半導體生產基地，過去國內缺水危機引發國際媒體關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應加強宣導廠商節水、查核用水大戶之節水成效，持續增加科學園區配水池設置，以備不時之需。</p>	<p>區已完成建置 13,764kWh 儲能系統。</p> <p>三、經統計科學園區至 2050 年用電需求預估 14,746.5 MW。</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7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6497號函，將「極端氣候缺水危機科學園區因應作為」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平時作為：</p> <p>(一)依經濟部核定之用水量進行總量管制，廠商入區後須提送用水計畫書予管理局審核。</p> <p>(二)要求用水大戶規劃提升全廠回收率，並納入用水計畫書審查。</p> <p>(三)每年篩選用水回收率待提升廠商或用水大廠進行節水輔導；每年選出節水績優廠商進行表揚。</p> <p>(四)推動使用（或交換）再生水，南科臺南園區於111年12月16日起正式導入永康及園區（台積電）再生水使用，截至111年底穩定供應1.3萬噸/日再生水，增加自來水調度彈性。</p> <p>(五)既設園區公設配水池及廠商自備蓄水池可供2-5日備用水量，新設園區配水池及蓄水池達5日以上。</p> <p>二、抗旱應變作為：</p> <p>(一)園區成立緊急應變小組，</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〇六)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每年挹注經費的委託研究計畫案，部分標案合約規範不夠明確易衍生履約上認知差異，包括合約雙方對於著作權歸屬的時間點認知不同，以及未依合約上的保密條款而將部分內容另外發表於期刊文章等情事。因此，主辦機關負有保管公共財之責，應明確要求受託方落實合約精神及遵循相關學術倫理要求。爰此，要求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對於政府委辦或補助之研究計畫，研擬一套有效管控機制，避免研究計畫遭到剽竊或侵犯政府著作權，維護國家公共財之權益，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精進方案書面報告。</p>	<p>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政策辦理各階段限水措施。</p> <p>(二)園區網頁成立抗旱專區即時揭露水情及應對措施資訊。</p> <p>(三)用水大戶廠商，日日抄表週週回報，管控節水成效。</p> <p>(四)整備園區公設配水池及廠商自備蓄水池可供水量，於分區供水時調度備援，倘水情趨嚴，啟動水車運補。</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4月27日以會授竹企字第1120013876號函，將「政府委託研究案之管理機制」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政府委託研究案之管理機制：</p> <p>(一)因研究計畫受委託者間著作權約定樣態多元，當視個案約定情形，於履約時要求廠商檢送相關文件，以維護機關權益。</p> <p>(二)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1項規定，應主動公開之委託研究報告，於各委託研究案契約書或需求書，列明結案報告應由受託者提出原創性舉證之相關措施作為驗收參據。</p> <p>(三)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委託研究計畫作業規定第7點第4項規定，受委託研究</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第 4 項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本項通過決議</p> <p>112 年度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第 4 目「園區業務推展」預算編列 1 億 2,680 萬 3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者應研擬詳細研究計畫書，委託單位應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及相關子法辦理採購作業，並簽訂研究計畫委辦合約。</p> <p>(四)受委託者應依合約提交期末報告，委託單位應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委託研究計畫作業規定第 7 點第 7 項規定辦理期末報告審查，並辦理驗收及結案。</p> <p>(五)於研究計畫結束後四個月內，應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委託研究計畫作業規定第 7 點第 8 項規定辦理研究報告電子檔及紙本寄存收錄。</p> <p>二、後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在辦理委託研究計畫案，將視採購之性質及公務需求，斟酌取得著作財產權之必要性，在不牴觸國家安全及行政目的之範圍內，可採取與著作權人約定授權機關利用之方式。</p> <p>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1 日以科會聯字第 1120010811F 號函將解凍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南科為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B 級公務機關，積極辦理 B 級機關應辦事項，訂立年度資通安</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政府積極發展我國高科技產業，南部科學園區 3 期亦啟動擴建計畫，將擴大納入更多廠商。惟近年南科之用水、用電，以及廢棄物處理量能皆有極大需求，尤其在企業廢棄物處理方	<p>全防護計畫，強化資通系統安全能量，已完成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之導入、管理維運及通過公正第三方之 ISO 27001 認證，每年持續維持其認證有效性，且於111年取得TAF認證標章。3位資安人員均已取得1張資通安全專業證照，符合規定。</p> <p>(二)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訂有「科學園區管理局園區作業基金收入控管作業及保全措施」就租金控管作業及保全措施訂定作業流程，南科依前述措施積極催收土地租金，自110年1月至111年12月間收回逾期租金計約12,792千元。園區廠商逾期未繳租金，部分廠商尚在辦理破產、清算程序中，待相關程序終結，應可再獲分配收回部分租金。</p> <p>二、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112年5月4日第10屆第7會期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完竣，准予動支。</p> <p>三、立法院112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20702257號函將上述結果函復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3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6104號函，將「南科園區廢棄物處理規劃」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面，已排擠一般民生廢棄物處理量能，亟需改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應積極思考南科廠商之廢棄物處理量能，尤其在南部科學園區3期擴建之際，更需及早擬定與增設廢棄物處理措施。	<p>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廢棄物處理現況：</p> <p>(一) 園區資源再生中心92年開始營運，包含焚化、固化、物化到最終掩埋。</p> <p>(二) 既有園區廢棄物量111年為1,481公噸/日，其中超過90%以資源化再利用方式處理；剩餘無法再利用部分，區內處理比例達41%。</p> <p>(三) 鼓勵廠商源頭減量與製程回收，減少原物料採購。</p> <p>二、廢棄物量成長預估及處理措施配置計畫：</p> <p>(一) 115年預估園區廢棄物量達2,200公噸/日，經92.2%資源化後，剩餘需處理量約170公噸/日。</p> <p>(二) 處理措施配置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增建1座低排放焚化爐(80公噸/日)，並將餘熱回收轉為蒸汽供園區廠商使用。</li> <li>2. 協助園區半導體大廠自行設置資源循環設施，朝向電子級化學品純化為目標。</li> <li>3. 持續積極推動資源化工作，從廢棄物減量、垃圾分類乃至資源循環再利用。</li> <li>4. 善用民間合法資源，如國內大型焚化爐逐年推動整改作業，可作為區外資源化處理的重要運用管道。</li> </ol> <p>(三) 提升區內處理量能，預估115年區內最大可處理量增加為</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鑑於淨零排放、推動再生能源的發展已為全球趨勢，大型跨國企業皆要求其供應鏈需於2050年達到100%再生能源之目標，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於111年3月公布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之施政目標亦扣合淨零科技領域，聚焦前瞻性或突破性之淨零科技研發，引導產業綠色轉型。經查南部科學園區111年至116年之用電負載量預計需求，將從111年之225.96萬KW，提升至116年之342萬KW，顯見未來用電需求呈現逐年遞增之趨勢，而據科學園區管理局統計截至111年7月底，南部科學園區太陽光電設備發電量僅占園區用電量之比重2.83%，占比十分有限，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應儘速研擬有效誘因與配套措施，持續鼓勵園區廠商設置太陽光電設備，增加再生能源發電量。綜上所述，爰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改進作為書面報告。</p>	<p>615公噸/日。</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24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8372號函，將「南科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及規劃」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依據行政院科學園區擴大設置太陽光電計畫(屋頂型)政策目標，107年至114年南科園區目標建置量為83.97MW，累計至111年已設置56.3MW，為提升園區整體太陽光電設置量，南科管理局規劃措施如下：</p> <p>(一) 既有園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用電契約容量達800KW以上之廠商，再生能源義務裝置容量以前一年度平均契約容量之10%計算。</li> <li>2. 半導體先進製程每年取得前一年度實際用電量20%之再生能源。</li> </ol> <p>(二) 新設園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用電契約容量達800KW以上之建廠廠商，每年取得前一年度實際用電量20%再生能源。</li> <li>2. 半導體產業以2050年取得100%再生能源為目標。</li> </ol> <p>二、為強化園區太陽光電設置比例，積極辦理以下措施：</p> <p>(一) 新進駐科學園區之廠商，要求廠商評估屋頂可用面積設置太陽光電。</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112 年度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園區業務推展」項下「投資推廣」中「產學研發業務經費」預算編列 2,006 萬 3 千元，較 111 年度增列管理課程與專題研討人才培訓及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等經費 521 萬 1 千元。經費增加較多，並未詳細說明使用效益，爰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二) 持續辦理太陽光電媒合會，並促請尚有設置空間廠商積極評估設置太陽光電。</p> <p>(三) 放寬「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業」入區限制，針對規劃設置再生能源之建築物，適時給予容積獎勵。</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 112 年 3 月 15 日以會授南企字第 1120007423 號函，將「南科人才培育(訓)計畫效益」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因應新設園區規劃建設期程，考量園區人才供給需求，故 112 年度增列相關人才培育(訓)經費。</p> <p>一、人才培育(訓)工作重點：</p> <p>(一) 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鼓勵園區周邊大專院校開辦與高科技產業接軌之專業相關模組課程，提升準畢業生專業技能，並以企業實習方式調和理論教學與實務經驗，藉以縮短科技產業人才學用落差。</p> <p>(二) 科學園區專業及技術人才培訓：提升園區事業廠商從業人員之專業技術知識及能力、儲備人才，開辦園區事業廠商員工所需專業技術課程及辦理產學交流媒合，增進園區從業人員競爭力，同時激發及提升園區整體創新管理思維與研發量能。</p> <p>二、112 年度預期效益如下：</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112 年度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園區業務推展」項下「營建行政」計畫辦理園區用電計畫審查，以及電力供需之協調、安全輔導等相關事項。有鑑於減碳、推動再生能源的發展已成為全球趨勢，許多大型國際企業如蘋果即要求供應鏈在 2050 年達到 100% 再生能源的目標。而我國也在 111 年 3 月公布 2050 淨零排放路徑，以促進關鍵領域之技術、研究與創新，引導產業綠色轉型。經查南部科學園區 111 至 116 年用電負載量預計需求，將從 111 年之 225.96 萬 KW，至 116 年將達 342 萬 KW，未來用電需求明顯呈現逐年遞增的趨勢。而截至 111 年 7 月底，南部科學園區太陽光電設備發電量僅占園區用電量之比重 2.83%，占比十分有限。綜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應審慎研擬有效誘因與配套措施，持續鼓勵、督促園區廠商設置太陽光電設備，以增加再生能源發電量，因應未來用電需求，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 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預計培育人才 550 人次以上，較 111 年增加 100 人次。</p> <p>(二) 科學園區專業及技術人才訓練預計培訓園區技術人才 700 人次以上，較 111 年增加 200 人次。</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 112 年 3 月 30 日以會授南企字第 1120009121 號函，將「南科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及規劃」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依據行政院科學園區擴大設置太陽光電計畫(屋頂型)政策目標，107 年至 114 年南科園區目標建置量為 83.97MW，累計至 111 年已設置 56.3MW，為提升園區整體太陽光電設置量，南科管理局規劃措施如下：</p> <p>(一) 既有園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用電契約容量達 800KW 以上之廠商，再生能源義務裝置容量以前一年度平均契約容量之 10% 計算。</li> <li>2. 半導體先進製程每年取得前一年度實際用電量 20% 之再生能源。</li> </ol> <p>(二) 新設園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用電契約容量達 800KW 以上之建廠廠商，每年取得前一年度實際用電量 20% 再生能源。</li> <li>2. 半導體產業以 2050 年取得 100% 再生能源為目標。</li> </ol>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112 年度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園區業務推展」項下「建管行政」編列之預算包含辦理園區各期都市計畫及土地使用規劃業務及永續園區等業務。按國科會提供之111 至116 年用電負載量預計需求南部科學園區111年預計用電負載量為225.96 萬KW、113 年為266.76 萬KW，連年增加至116年的342 萬KW，總增幅達到51.35%。惟據南科管理局111 年7 月統計，園區太陽光電設備發電量僅占總用電量2.83%，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允宜持續鼓勵廠商設置再生能源設備，並配合2050 年淨零排放之時程，穩定園區之用電，俾利科技產業發展，並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二、為強化園區太陽光電設置比例，積極辦理以下措施：</p> <p>(一) 新進駐科學園區之廠商，要求廠商評估屋頂可用面積設置太陽光電。</p> <p>(二) 持續辦理太陽光電媒合會，並促請尚有設置空間廠商積極評估設置太陽光電。</p> <p>(三) 放寬「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業」入區限制，針對規劃設置再生能源之建築物，適時給予容積獎勵。</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30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9123號函，將「南科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及規劃」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依據行政院科學園區擴大設置太陽光電計畫(屋頂型)政策目標，107年至114年南科園區目標建置量為83.97MW，累計至111年已設置56.3MW，為提升園區整體太陽光電設置量，南科管理局規劃措施如下：</p> <p>(一) 既有園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用電契約容量達800KW以上之廠商，再生能源義務裝置容量以前一年度平均契約容量之10%計算。</li> <li>2. 半導體先進製程每年取得前一年度實際用電量20%之再生能源。</li> </ol> <p>(二) 新設園區：</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轄下科學園區，具有產業發展及規模經濟之功能，且具有地區發展之功能。然過去科學園區之利用，受限於廠商進駐之規模及發展條件，對於新創企業較不易於滿足進駐條件，然企業之創新及技術之發展，仍需新創企業共同推動，應適時納入園區之發展。爰此，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就新創企業如何有效進駐園區相關空間，建置相關協助進駐服務，提升新創與科學園區內企業互動進行研議與規劃，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 用電契約容量達800KW以上之建廠廠商，每年取得前一年度實際用電量20%再生能源。</p> <p>2. 半導體產業以 2050 年取得 100%再生能源為目標。</p> <p>二、為強化園區太陽光電設置比例，積極辦理以下措施：</p> <p>(一) 新進駐科學園區之廠商，要求廠商評估屋頂可用面積設置太陽光電。</p> <p>(二) 持續辦理太陽光電媒合會，並促請尚有設置空間廠商積極評估設置太陽光電。</p> <p>(三) 放寬「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業」入區限制，針對規劃設置再生能源之建築物，適時給予容積獎勵。</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2年3月30日以會授南企字第1120009166號函，將「新創企業與科學園區介接規劃」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南部科學園區已有2處育成中心及創新創業培育空間，未來在新設園區亦將規劃創新創業培育空間，挖掘具潛力新創團隊進駐使用，導入輔導資源，協助其技術提升。自102年起至111年已輔導306隊新創團隊，其中109隊成立公司。</p> <p>二、依創業發展階段及技術成熟度分流輔導：</p> <p>(一) 開設專業技術、財務、專利</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法律等課程與實作工作坊，並提供客製化業師輔導，協助解決各種問題與建構商業模式。</p> <p>(二) 建置自造場域提供設備租借，同時提供輔導、教學、代客操作、開發等進階服務。</p> <p>(三) 帶領新創團隊參加新創與創投的募資媒合會，增加對外曝光機會，並獲得外部資金挹注，支持其研發和產品商業化。</p> <p>(四) 辦理媒合活動，協助新創團隊與大南方科研產業化平台企業會員、南科廠商、創投及加速器等簽訂合作協議書，成為企業供應鏈或策略合作夥伴。</p> <p>三、透過需求媒合，讓新創團隊與園區廠商牽手共創，共同開發及提供場域測試，將技術成果導入園區廠商等應用市場中。</p> <p>四、輔導新創團隊進駐園區成為科學事業。</p>